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无锡先导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公司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727号）核准，公司2015年5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000,000.00股，发行价为21.2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60,57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24,739,900.00元，余额为人民币335,830,100.00元，另外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6,787,369.6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9,042,730.40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5年5月11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5年5月11日出具天职业字[2015]9774号验资报告。

(二)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24,876,740.57元，其中：本年度使用224,876,740.57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224,876,740.57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06,301,001.23元（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及增值部分），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29,042,730.40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2,135,011.40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已将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与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与《管理制

度》进行了核对，认为《管理制度》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6月1日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河埒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河埒支行	28010188000102162	活期存款	10,996,645.6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区支行	10635001040228877	活期存款	5,300,863.0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湖支行	7322710182600040649	活期存款	3,492.51
合计			<u>16,301,001.23</u>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江苏银行理财户，余额为40,000,000.00元；农业银行理财户，余额为50,000,000.00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年7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0,639,181.60元。本次置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不影响募集资金投项项目的正常进行，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帐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无。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利用闲置的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商业银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一年内、保本型理财产品。本次投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上述最高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同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部分的存放情况：江苏银行理财账户，余额为 40,000,000.00 元；农业银行理财账户，余额为 50,000,000.00 元。

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授权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募集资金理财账户资金未用于其它用途。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16日

附件 1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9,042,730.4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4,876,740.5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4,876,740.5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新型自动化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否	216,271,300.00	216,271,300.00	162,395,800.00	162,395,800.00	75.09	2015 年 8 月	34,900,675.67	是	否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70,897,000.00	70,897,000.00	20,606,500.25	20,606,500.25	29.07	2015 年 5 月		是	否
3.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1,874,430.40	41,874,430.40	41,874,440.32	41,874,440.32	100.00				

